

卫滨区南桥街道办事处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以来，南桥街道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切实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现按照上级要求，将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情况总结如下：

（一）主动公开

南桥街道办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要求，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需要社会公众参与知晓的事项，均及时向社会进行主动公开。通过建章立制，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确保信息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通过卫滨区人民政府网、街道新媒体平台微信公众号“聚力南桥”等方式进行信息公开。

（二）依申请公开

2024 年，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

（三）政府信息管理

南桥街道办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秉持“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理念，凡需社会公众参与知晓的事项，均及时主动向社会公开。建章立制，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促使信息工作迈向制度化、规范化。同时，充分借助卫滨区人民政府网以及街道新媒体平台微信公众号“聚力南桥”等渠道，多维度推进信息公开。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一是强化组织引领，提升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视程度，构建“主要领导牵头主抓，分管领导专项落实，职能科室协同推进”的工作架构。具体事务由党政办公室负责，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有序推进。二是优化公开流程，围绕制度化、规范化与科学化，对信息公开流程深度优化。通过严谨布局、严格管理，打造高效有序的运作模式，保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三是细化公开准则，严格遵循“应公开尽公开，非特殊不公开”的原则，严守“涉密信息保密，公开信息无密”的要求，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

（五）监督保障

建立长效的政府信息公开机制，进一步强化工作人员的职能素质，逐步提升政务信息内容质量。从深入监督检查入手，努力提高行政工作运行和行政权力运用的透明度，从便民、利民入手，拓展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以建设“服务型”政府为目标，积极推进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深入开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问题

1.信息公开内容深度不足：公开信息多为政策文件简单罗列，缺乏对政策背景、目的及与群众关联的解读，导致群众理解困难。如发布的民生补贴政策，未说明补贴标准制定依据和申请实际意义。

2.政务公开的工作人员能力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需加强学习。

（二）改进情况

1.深化内容解读：组建专业解读团队。对重要政策文件，通过图表、案例、视频等形式解读，说明政策出台背景、预期效果及与群众生活联系。

2.大力加强宣传与培训，鼓励工作人员积极自主学习，通过组织专题研讨、线上课程学习等多元方式，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跃上新台阶。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 年度我单位不存在信息公开收费情况。